投标人廉洁保证书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上级有关廉政建设和预防腐败的精神和有关规定要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重庆市招标投标条例》等国家、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和《重庆市涪陵区人民医院招标采购管理制度》等，我单位保证在参加贵院本次 招投标活动中廉洁自律、诚实信用，不行贿、不给予或暗示给予贵院负责招标工作或相关部门人员任何不正当利益，并自觉抵制任何索贿、索要回扣、红包等违法违规行为。

如果我单位没有遵守上述保证，自愿接受贵院按相关法规和医院规定给予的处理处罚。

特此保证！

投标单位： (鲜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

委托代理人： (签名)

年 月 日